

债券代码：178179.SH

债券简称：21 东莞 C1

债券代码：188393.SH

债券简称：21 东莞 01

债券代码：149869.SZ

债券简称：22 东莞 01

债券代码：148083.SZ

债券简称：22 东莞 02

债券代码：148287.SZ

债券简称：23 东莞 01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李志方，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 11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职于湖南株洲火炬火花塞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本公司计财部会计、副总经理、总经理，合规总监，副总裁，东证锦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本次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前担任本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李志方同志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和董事会

秘书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需要，李志方同志另有任命，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在董事会聘任新的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之前，郅泽民同志代为履行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职务。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相应由李志方同志变更为郅泽民同志。

（三）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郅泽民，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内蒙古工商行政管理学校、内蒙古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内蒙古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历任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总裁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代为履行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职务。

郅泽民同志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可园南路1号

电话：0769-22118996

电子信箱：gzm@dgzq.com.cn

二、影响分析

本次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属于公司正常的人事调整，不会对本公司的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之盖章页）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2月20日